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18-62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董事离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侯继伟先生，李泉年先生，李明先生，王甫民先生，黄志良先生和夏志勇先生六人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原董事长总裁朱胜利先生调任东旭集团执行副总裁，董事兼董秘柏志伟女士调任东旭集团证券本部副本部长，已辞去公司所有职务，朱胜利先生、柏志伟女士均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无股份锁定承诺；目前暂由财务总监侯继伟先生代行相关职责；提名陈爱珍女士、王立勇先生、何为先生和许健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九日